

证券代码：000030、200030

证券简称：富奥股份、富奥B

公告编号：2022-56

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捐赠事项概述

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支持吉林省乡村振兴帮扶工作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双辽市茂林镇人民政府捐赠人民币 26.9204 万元，专项用于双辽市茂林镇村村通大喇叭的采购安装，对双辽市茂林镇提供宣传系统支持，助力乡村基础设施建设。

本次捐赠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对外捐赠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捐赠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本次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捐赠事项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的具体举措，是上市公司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的直接体现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。本次对外捐赠事项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，亦不会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构成重大影响。

三、独立意见

公司本次对外捐赠是为了支持吉林省乡村振兴帮扶工作，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、回馈社会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社会形象和影响力。捐赠事项的内部审议、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捐赠事项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，亦不会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构成重大影响。我们同意本次对外捐赠的事项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18日